

管理体系认证实务丛书

ISO 14001:2004

标准的变化 理解与转换 实施指南

李在卿 编著



 中国标准出版社

管理体系认证实务丛书

ISO 14001:2004
标准的变化理解
与转换实施指南

李在卿

编著

中国标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ISO 14001:2004 标准的变化理解与转换实施指南/
李在卿编著. —北京:中国标准出版社,2005
(管理体系认证实务丛书)
ISBN 7-5066-3781-2

I. I… II. 李… III. 环境管理-国际标准,
ISO 14001:2004-指南 IV. X92-6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43124 号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bzcbs.com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9 字数 207 千字

2005 年 6 月第一版 2006 年 6 月第二次印刷

*

定价 20.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作者简介

李在卿，研究生学历，国家注册高级审核员、验证审核员、高级工程师。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副主任、部长、国家ISO 14000示范区评审专家。曾任中国方圆标志认证中心技术部部长、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技术部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近五年发表管理体系认证方面文章50多篇，多篇获奖。曾对中国印钞造币总公司、青岛港务局、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昌河飞机制造公司、昌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机车厂、哈尔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城建集团等三百多家大型企业实施管理体系认证；对西安印钞厂、青岛建设集团、北京东方化工厂等数十家企业进行管理咨询。主编或参编、编著出版有《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与实施》、《环境管理体系的建立与实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建立与实施》、《整合型管理体系的建立与实施》、《内部审核的策划与实施》、《管理体系建立与实施中的问题与对策》、《管理者代表实用手册》、《审核员实用手册》、《咨询师实用手册》、《管理体系有效性增值审核》等著作。

最新研究方向：区域环境管理体系的建立与实施。



前言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为响应联合国实施可持续发展的号召,于1996年发布了ISO 14000系列标准。标准发布后得到了全世界近百个国家的采用,在使用过程中各国也提出了一些修订的建议。随着ISO 9001:2000标准的发布和实施,一些相同的术语在两个标准中有了不同的解释,ISO 14001:1996标准中本来可以与ISO 9001:2000标准兼容的内容出现了较大的差距,标准的有些内容也没有完全说透,人们对ISO 14001标准修订的期望越来越迫切。为了保证ISO 14000系列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以便更好地指导组织建立、实施、保持并持续改进环境管理体系,使ISO 14001标准更好地与ISO 9001:2000兼容,按照标准修订周期要求,国际标准化组织于2001年正式启动了对ISO 14001:1996标准的修订工作,历时3年,于2004年11月15日在经过各成员国表决通过后正式发布了ISO 14001:2004新标准,我国已于2005年5月15日发布新版GB/T 24001标准(等同采用ISO 14001)。

为了帮助广大审核、咨询人员和获证组织理解新标准,做好新版标准的学习和转换工作,本人根据英文稿及相关资料编写了本书。本书共7章,第1章介绍了标准的主要变化及国际认可论坛(IAF)对标准转换的要求;第2章通过大量案例对标准的全部内容进行了讲解;第3章对环境保护主要法律法规进行了讲解,并给出了最新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目录;第4章介绍了新版标准转换实施的要求;第5章说明了如何按新标准的要求建立或修订环境管理体系文件;第6章按照新标准与其他标准的兼容性介绍了环境管理体系与其他管理体系整合的思路和方法;第7章介绍了组织如何接受转换审核。附录中介绍了环境管理体系审核与法律法规符合性的关系。

本书可供认证机构、咨询机构、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组织

的相关人员及大学有关专业师生使用,也可作为环境管理体系内审员培训教材和环境管理体系注册审核员学习的参考书。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中环联合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多名环境管理体系高级审核员和出版社编辑的帮助,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时间和水平有限,本书一定还存在不当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李在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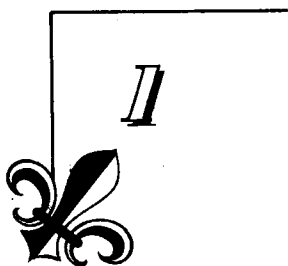
2005 年 5 月

目 录



1	概 述	1
1.1	ISO 14001:2004 标准修订的背景	1
1.2	ISO 14001:2004 标准的主要变化	2
1.3	ISO 14001:2004 标准转换要求	10
2	ISO 14001:2004 标准条文理解	11
2.1	标准要素理解及案例	11
2.2	标准要素之间的关系	46
3	我国的环境管理法律法规简介	48
3.1	我国的环境法律法规体系	48
3.2	主要环境法律法规	49
3.3	环境法律法规制度	64
3.4	主要环境保护标准	69
4	新版标准的转换实施	92
4.1	概述	92
4.2	新标准培训	92
4.3	环境因素的进一步识别与评价	92
4.4	环境方针、目标、指标和环境管理方案的修订与完善	93
4.5	原有环境管理体系运行状况评价	98
4.6	体系文件修订策划	99
5	环境管理体系文件的编写或修订	102
5.1	文件的作用与特点	102
5.2	环境管理体系文件存在的主要问题	103

5.3	文件的编写原则与方法	103
5.4	环境管理手册的编写	104
5.5	程序文件的编写	110
5.6	其他文件的编写	118
6	环境管理体系与其他体系的整合	123
6.1	整合的好处	123
6.2	可以整合的管理体系要求	123
6.3	以往体系整合中出现的问题	124
6.4	整合注意事项	124
6.5	管理体系整合的步骤	124
6.6	整合体系文件结构示例	125
7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转换审核	129
7.1	认证转换申请	129
7.2	环境管理体系转换审核	129
7.3	换证后的监督审核	131
附录	国际认可论坛(IAF)技术委员会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 合格评定与法规符合性之间的关系	132



概述

1.1 ISO 14001:2004 标准修订的背景

随着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人类社会遇到越来越多的环境问题:如温室效应、酸雨污染、臭氧空洞扩大、水体污染严重、土地荒漠化、草原退化、森林锐减等等,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这些环境问题变得越来越严重,已经危及到了人类社会的健康生存和发展。面对如此严峻的形势,世界各国及许多有识之士都在不断地探索协调环境发展的对策,在 1992 年召开的联合国环境与发展大会上,通过了《关于环境与发展宣言》、《21 世纪议程》等 5 个重要文件。在《21 世纪议程》这个纲领性文件中,正式确定了“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目前已被大多数国家所接受。越来越多的组织或民间组织根据可持续发展战略也制定相应的政策,如国际商会制定了可持续发展商务宪章。一些新的环境管理手段和工具已得到越来越广泛应用,如运用产品生命周期评价方法研究产品“从摇篮到坟墓”的环境影响以及将废物最小化、清洁生产审计、污染预防等工具和手段引入到组织环境管理中。

在这种大趋势下,国际标准化组织(ISO)为响应联合国实施可持续发展的号召,于 1993 年 6 月成立了第 207 技术委员会(TC 207),专门负责制定环境管理标准,使环境管理工具标准化。ISO 14000 系列标准就是 ISO/TC 207 负责起草的一个系列的环境管理标准,它包括了环境管理体系、环境审核、环境标志、生命周期评价等标准。国际标准化组织给 ISO 14000 系列标准预留了 100 个标准号。在这一系列标准中,ISO 14001 为核心标准,它是针对组织的产品、服务、活动逐渐展开,向世界各国的组织的环境管理提供了一整套全面、完整的支持科学环境管理的工具和手段,体现了市场经济条件下“自我环境管理的新的思路和方法”。

在 ISO 14000 系列标准中,国际标准化组织已发布了几十个标准,其中有 12 个标准已等同转化为国家标准。

ISO 14001:1996 标准发布后得到了全世界近百个国家的采用,在使用过程中各国也提出了一些修订的建议。随着 ISO 9001:2000 标准的发布和实施,一些相同的术语在两个标准中有了不同的解释,ISO 14001:1996 标准中本来可以与 ISO 9001:2000 标准兼容的内容有了较大的差距,人们对 ISO 14001 标准修订的期望越来越迫切。为了保证 ISO 14000 系列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以便更好地指导组织建立、实施、保持并持续改进

环境管理体系,使 ISO 14001 标准更好地与 ISO 9001:2000 相兼容,按照标准修订周期要求,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 /TC 207/SC1 于 2001 年正式启动了对 ISO 14001:1996 标准的修订工作,历时 3 年,于 2004 年 11 月 15 日在经过各成员国表决通过后正式发布了 2004 年版新标准。

1.1.1 修订目的

- 1) 澄清标准文本,将 1996 版标准中描述不清楚的内容说清楚;
- 2) 加强与 ISO 9001 标准的兼容性。

1.1.2 修订原则

- 1) 简洁、清晰,有利于理解与实施,不产生新的要求;
- 2) 关注有效性和效率,考虑对资源配置的影响;
- 3) 满足标准的目的,注意灵活性,便于使用;
- 4) 考虑对现有用户的影响,可验证,不助长官僚作风;
- 5) 考虑与其他标准的兼容性,加强与 ISO 9001:2000 标准的兼容性,同时认识到两个标准在用途上的差异;
- 6) 考虑对中小企业的要求和对中国发展的影响。

1.1.3 修订进程

1998 年 8 月~12 月向 ISO 成员国征求意见;2000 年 6 月 TC 207/SC1 决定启动修订标准;2001 年 10 月形成 WD 稿(工作组草案);2001 年 12 月形成 CD1 稿(技术委员会草案);2003 年 8 月发布 DIS 稿(国际标准草案);2004 年 4 月发布 FDIS 稿(最终国际标准草案);2004 年 11 月 15 日正式标准发布。

1.2 ISO 14001:2004 标准的主要变化

2004 年版 ISO 14001 标准与 1996 版标准比较,基本上属于编辑性修改,在不影响标准基本框架的情况下加强了与 ISO 9001 标准的兼容性,总体上讲,修订后的标准结构上比原标准更合理,表述上更简洁、严谨,更有逻辑性。

1.2.1 ISO 14001:2004 标准修订的特点

新版标准与 1996 版标准相比,体现了以下特点:

1) 标准结构的主线不变

继承了原标准中强调最高管理者的作用、全员参与、持续改进、污染预防、遵守法律法规要求的重要内容。

2) 与 ISO 9001:2000 标准更加兼容协调

新标准在术语和内审、管理评审、文件控制、记录控制、纠正预防措施等方面与 ISO 9001:2000 标准保持了一致,并在引言中明确强调了与 ISO 9001:2000 标准的兼容性。

3) 标准突出了“过程方法”的思想

新标准在维持了 1996 版标准 PDCA 五大版块总体模式的前提下,在总要求中强调组织应建立、实施、保持和持续改进环境管理体系。在其他一些条款中也强调了对每一过

程的建立、实施、保持和改进的要求。

4) 标准的可操作性更强

标准中修改的部分,多数是过去 1996 版标准中遇到的一些困惑和含糊不清的问题,修订的新标准容易理解、好实施。

1.2.2 ISO 14001:2004 标准结构的调整

标准在结构上也作了调整,在“4.3 规划(策划)”中合并了两个条款,在“4.5 检查”中拆开了一个条款,总条款数不变。具体对比见表 1-1。

表 1-1 标准结构及标题变化对比

一级要素	ISO 14001:1996	ISO 14001:2004
4.2 环境方针	4.2 环境方针	4.2 环境方针
4.3 规划(策划)	4.3.1 环境因素	4.3.1 环境因素
	4.3.2 法律及其他要求	4.3.2 法律、法规及其他环境要求
	4.3.3 目标和指标	4.3.3 目标、指标和方案
	4.3.4 环境管理方案	
4.4 实施与运行	4.4.1 组织结构和职责	4.4.1 资源、作用、职责和权限
	4.4.2 培训、意识和能力	4.4.2 能力、培训和意识
	4.4.3 信息交流	4.4.3 信息交流
	4.4.4 环境管理体系文件	4.4.4 文件
	4.4.5 文件控制	4.4.5 文件控制
	4.4.6 运行控制	4.4.6 运行控制
	4.4.7 应急准备和响应	4.4.7 应急准备和响应
4.5 检查	4.5.1 监测和测量	4.5.1 监视和测量
		4.5.2 符合性评价(合规性评价)
		4.5.2.1 法律法规符合性评价
		4.5.2.2 其他环境要求符合性评价
	4.5.2 不符合、纠正与预防措施	4.5.3 不符合、纠正和预防措施
	4.5.3 记录	4.5.4 记录控制
	4.5.4 环境管理体系审核	4.5.5 内部审核
4.6 管理评审	4.6 管理评审	4.6 管理评审

1.2.3 ISO 14001:2004 标准术语的变化

新标准新增了:审核员、文件、内部审核、不符合、预防措施、程序、记录等 7 个术语,更改了 9 个术语。使术语由 13 个变成 20 个。更改的术语具体变化见表 1-2。

表 1-2 术语变化对比

术语名称	ISO 14001:1996	ISO 14001:2004	修订情况
环境方针	组织对其全部环境表现(行为)的意图与原则的声明,它为组织的行为及环境目标和指标的建立提供了一个框架	组织对其环境表现(行为)的总体意图和方向所做的正式阐述。 注:环境方针为采取措施及建立环境目标和指标的建立提供了一个框架	将“原则”改为“方向”;将“……提供框架”由正文变成注解
环境影响	全部或部分地由组织的活动、产品或服务给环境造成的任何有害或有益的变化	全部或部分地由组织的环境因素给环境造成的任何有害或有益的变化	将“活动、产品或服务”改为“环境因素”
环境目标	组织依据其环境方针规定自己所要实现的总体环境目的,如可行应予以量化	与环境方针保持一致,组织规定自己所要实现的总体环境目的,如可行应予以量化	将“依据其环境方针”改为“与环境方针保持一致”
环境指标	直接来自环境目标,或为实现环境目标所需规定并满足的具体的环境表现(行为)要求,它们可适用于组织或其局部,如可行应予以量化	直接来自环境目标,或为实现环境目标所需规定并满足的具体的环境绩效要求,它们可适用于整个组织或其局部	去掉了“如可行应予以量化”
环境管理体系	整个管理体系的一个组成部分,包括为制定、实施、实现、评审和保持环境方针所需的组织机构、计划活动、职责、惯例、程序、过程和资源	组织管理体系的一部分,用来制定和实施环境方针,管理环境因素 注1:管理体系是用来建立方针和目标,并进而实现这些目标的一系列相互关联的要素的集合 注2:管理体系包括组织结构、策划活动、职责、惯例、程序、过程和资源	删除“实现、评审和保持”;增加了“管理环境因素”
内部审核	客观地获取审核证据并予以评价,以判断组织的环境管理体系是否符合所规定的环境管理体系审核准则的一个以文件支持的系统化验证过程,包括将这一过程的结果呈报管理者	客观地获取审核证据并予以评价,以判断组织对其设定的环境管理体系审核准则满足程度的一个系统的、独立的和形成文件的过程	增加了“独立”;删除了“包括将这一过程的结果呈报管理者”

续表 1-2

术语名称	ISO 14001:1996	ISO 14001:2004	修订情况
污染预防	旨在避免、减少或控制污染而对各种过程、惯例、材料或产品的采用,可包括再循环、处理、过程更改、控制机制、资源有效利用和材料替代等	旨在避免、减少或控制任何类型污染或废弃物的产生、排放或废弃,而对各种过程、惯例、技术、材料、产品、服务或能源的采用,目的在于减少有害的环境影响。 注:污染预防可包括源头减少或消除、过程、产品或服务更改、资源有效利用、材料和能源替代、再利用、恢复、再循环、回收和处理	增加了“废弃物的产生、排放或废弃”;增加了对“技术”、“能源”的采用;注解中增加了“源头减少或消除、过程、产品或服务更改、资源有效利用、材料和能源替代”、以及“再利用”、“恢复”、“再循环”、“回收和处理”
持续改进	强化环境管理体系的过程,目的是根据组织的环境方针,实现对整体环境表现(行为)的改进	对环境管理体系进行强化的反复发生的过程,目的是根据组织的环境方针实现对环境绩效的全面改进	增加了“反复发生”
环境表现 (新标准称为环境绩效)	组织基于其环境方针、目标和指标,对它的环境因素进行控制所取得的可测量的环境管理体系结果	组织对它的环境因素进行管理所取得的可测量结果 注:在环境管理体系条件下,可对照组织的环境方针、环境目标、环境指标及其他环境绩效要求对结果进行测量	强调是对“环境因素”的管理结果

1.2.4 ISO 14001:2004 标准条款的变化

以下以斜体表示条款变化。见表 1-3。

表 1-3 标准条款变化对比

新标准条款号	ISO 14001:1996	ISO 14001:2004
4.1	组织应建立并保持环境管理体系	组织应建立、 <i>实施</i> 、保持和持续改进环境管理体系,形成必要的文件,并确定它将如何实现这些要求。
4.2	c) 包括对遵守有关环境法律、法规……的承诺; e) 传达到全体员工;	c) 包括对遵守与 <i>环境因素有关的适用</i> 环境法律要求……的承诺; e) 传达到 <i>所有为组织工作的员工或代表它工作的人员</i> ;

续表 1-3

新标准 条款号	ISO 14001:1996	ISO 14001:2004
4.3.1	用来确定其活动产品和服务…… 组织应确保在建立环境目标时,考虑重要环境因素	a) 识别“其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范围内……;此时应考虑到纳入计划的或新开发、新的或新修改的活动产品和服务 组织应确保在建立、实施、保持环境管理体系时,对重要环境因素加以考虑
4.3.2		新增 b): 确定这些要求是如何应用于它的环境因素的。组织应确保在建立、实施和保持环境管理体系时,对这些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和其他环境要求加以考虑。 强调“有关适用的”法律
4.3.3	目标和指标应符合环境方针,并包括对污染预防的承诺	将原 4.3.3 与 4.3.4 合并 增加: 只要有可能,应使目标和指标可测量。 目标和指标应与环境方针相一致,并包括对污染预防、持续改进和遵守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及组织应遵守的其他要求的承诺 去掉了: 新开项目变更时方案的修订
4.4.1	b) ……并为环境管理体系的改进提供依据	b) ……并提出改进建议 资源增加了“基础设施”
4.4.2	组织应确定培训需求 应要求其工作可能对环境产生重大影响的所有人员都经过相应的培训 使处于每一有关职能与层次的人员都意识到……	组织应确定和它的环境因素和环境管理体系有关的培训需求 应确保所有为它、或代表它从事可能对环境产生重大影响的所有人员都具备相应能力 提供培训或采取其他行动来满足这些需求 使为它或代表它工作的员工都意识到……
4.4.3		增加了: 组织应决定是否就其重要环境因素与外界进行信息交流,并将其决定形成文件。如决定进行外部交流,就应规定交流的方法并予以实施。
4.4.4		增加了: 文件应包括: a) 环境方针、目标和指标; b) 对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范围的描述; e) 组织为确保对重要环境因素有关过程进行策划、运行和控制所需的文件和记录; f) 本标准所要求的记录。 将核心要素改为主要要素

续表 1-3

新标准 条款号	ISO 14001:1996	ISO 14001:2004
4.4.5	组织应建立并保持一套程序,管理本标准所要求的所有文件,从而确保: a) 文件便于查找; b) 对文件进行定期评审,必要时予以修订并由授权人员确认其适宜性; c) 凡对环境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具有关键作用的岗位,都能得到有关文件的现行版本; d) 迅速将失效文件从所有发放和使用场所撤回,或采取其他措施防止误用; e) 对出于法律和(或)保留信息的需要而留存的失效文件予以标识。 所有文件均须字迹清楚,注明日期(包括修订日期),标识明确,妥善保管,并在规定时间内予以留存。应规定并保持有关建立和修改各种类型文件的程序与职责	应控制环境管理体系和本标准所要求的文件。记录是一种特殊类型的文件,应按照 4.5.4 的要求予以控制。组织应建立、实施并保持一套程序,以便: a) 在文件发布前进行审批,以确保其适宜性; b) 必要时对文件进行评审和修订,并重新审批; c) 确保对文件的修改和修改状态作出标识; d) 确保在任何使用场所可以得到适用文件的有关版本; e) 确保文件保持清楚、标识明确; f) 确保对规划(策划)和实施环境管理体系所必需的外来文件作出标识并控制其分发; g) 防止对失效文件的非预期使用,无论任何原因,若文件需保留应予以适当标识
4.4.6	a) 对于缺乏程序指导…… b) 在程序中对运行标准…… c) ……并将有关的程序与要求通报供方和承包方	删除:“运行与活动”中的“活动”和“(包括维护工作)” a) 对于缺乏形成文件的程序…… b) 在程序中对运行准则…… c) ……并和供方和承包方就适用的程序和要求进行沟通
4.4.7	……潜在的事故和紧急情况	……可能对环境造成影响的潜在的事故和紧急情况 新增:规定响应措施 组织应定期评审其应急准备和响应程序。……

续表 1-3

新标准 条款号	ISO 14001:1996	ISO 14001:2004
4.5.1	监测设备与予以校准并妥善维护,并根据组织的程序保存校准和维护记录	4.5.1…… 组织应确保监视和测量设备在使用和维护中的校准和校验,并保存有关记录。
4.5.2		程序中应规定将监测环境表现、运行控制、目标和指标符合情况的信息形成文件。 4.5.2.1 为了履行组织对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承诺,组织应建立、实施并保持一个和多个程序,以定期评价对适用的环境法律、法规的遵守情况。组织应保持对上述定期评价结果的记录。 4.5.2.2 组织应评价对其他要求的遵循情况。为此,组织可以把它和 4.5.2.1 中所要求的评价一起进行,也可以另外制定程序,分别进行评价。组织应保存上述定期评价结果的记录。
4.5.3	4.5.2 组织应建立并保持程序,用来规定有关的职责和权限,对不符合进行处理与调查,采取措施减少由此产生的影响,采取纠正与预防措施并予完成。 任何旨在消除已存在和潜在不符合原因的纠正或预防措施,应与问题的严重性和伴随的环境影响相适应	4.5.3 组织应建立、实施并保持一个或多个程序,用来处理实际或潜在的不符合,采取纠正措施和预防措施。程序中应规定以下方面的要求: a) 识别和纠正不符合,并采取措施减少所造成的环境影响; b) 调查并采取措施消除实际存在不符合的原因,防止其再发生; c) 确定并采取措施消除潜在不符合的原因,防止其发生; d) 记录采取纠正和预防措施的结果; e) 评审所采取纠正和预防措施的有效性
	对于纠正与预防措施所引起对程序文件的任何更改,组织应遵照实施并予以记录	任何旨在确定、纠正、减轻预防或消除实际和潜在违章原因的纠正或预防措施,应与问题的严重性和伴随的环境影响相适应 组织应对因纠正和预防措施引起的变化对环境管理体系文件进行必要的更改。

续表 1-3

新标准 条款号	ISO 14001:1996	ISO 14001:2004
4.5.4	组织应建立并保持一套程序用来标识、保存与处置有关的环境管理记录	组织应建立、实施并保持一个或多个程序,用于记录的标识、存放、保护、检索、留存和处置 删除:环境记录中应包括培训记录和审核与评审结果。 删除:保存和管理的环境记录应便于查阅,避免损坏、变质或遗失。应规定其保存期限
4.5.5	组织应制定并保持定期开展环境管理体系审核的方案与程序,目的是: a) 判定环境管理体系: 1) 是否符合环境管理工作的计划安排和本标准的要求; 2) 是否得到了正确的实施和保持。 b) 向管理者报送审核结果	组织应确保按计划的间隔时间进行环境管理体系的内部审核,以便: a) 判定环境管理体系: 1) 是否符合预定的环境管理安排以及本标准的要求; 2) 是否得到了正妥善的实施和保持。 b) 向管理者报送审核结果 组织应策划、制定和保持一个或多个审核方案,并考虑所涉及运行的环境重要性和以前审核的结果。 组织应制定、实施和保持一个或多个程序,用来规定: ——策划和实施审核及报告审核结果、保存相关记录的责任和要求; ——审核准则、范围、频次和方法; 内审员选择及审核的指导应确保审核过程的客观性和公正性
4.6		管理评审结果形成文件。 增加:管理评审的输入应包括: a) 内部审核和符合性评价的结果; b) 和外部相关方的交流,包括投诉; c) 组织的环境绩效; d) 目标指标实现程度; e) 纠正预防措施的状况; f) 以往管理评审的后续措施; g) 外界条件的变化,包括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发展变化; h) 持续改进的建议。 管理评审的输出应包括为实现持续改进而做出的、和环境方针、目标以及其他环境管理体系要素的修改有关的决定和行动